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十六届会议

2022 年 4 月 5、7 和 21 日，线上会议

国家报告义务——2021 年活动综述及 2022 年工作计划

议题 11.2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编写

I. 本文件目的

1. 2021 年 11 月，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第十七次线上会议（IC VM 17）审查了 2021 年国家报告义务活动报告，并批准了 2022 年国家报告义务工作计划（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第十七次线上会议报告¹，附录 IX）。根据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决定，应向植检委第十六届会议（2022 年）提交报告综述。

II. 2021 年国家报告义务活动综述

2. 2021 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开展了 2021 年国家报告义务工作计划中规划的以下活动（见《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第十二次线上会议报告》²，附录 2）：

¹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第十七次线上会议报告》：<http://www.ippc.int/en/core-activities/capacity-development/capacity-development-committee/>

²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第十二次线上会议报告》：<http://www.ippc.int/en/publications/90381/>

A. 监督国家报告义务活动

3.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国家报告义务小组组织了六次会议，为国家报告义务提供指导，并促进 2021 年国家报告义务工作计划的实施。上述会议记录可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查阅³。
4. 由于国家报告义务区域研讨会在 2021 年取消，因此编写了一个通用情况报告，供 2021 年《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使用。
5.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小组最终确定了第 8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某一地区有害生物状况的确定）的已撤销版本（1998 年）和新版本（2021 年）之间有害生物状态值对应关系的建议。该小组考虑了如何以最佳方式可视化有害生物报告，并与植检委病虫害爆发预警及响应系统焦点小组组织了一次会议，希望在 2022 年推进这项工作。
6.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小组为国家报告义务分组起草了职责范围，并于 2021 年 11 月提交给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第十七次线上会议。
7. 一个《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请求允许删除他们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发布的文件，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小组讨论了如何处理这一请求的几个方案（详见下文），并提交给了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
8. 由于在缔约方如何履行其国家报告义务方面发生了一些变化，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小组同意国家报告义务指南需要更新。国家报告义务小组向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提出了一份指南的修订版，以及信息提交表格⁴和规范草案⁵，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同意向植检委提交《国家报告义务指南-修订版》（2021-026），以纳入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主题清单,并注意到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建议将优先级指定为 1 级。

B. 向联络点提供直接支助（减少信息技术障碍）

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收到了四十(40)个《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的新提名和 14 个国际植保门户网站编辑的变更，这一信息已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及时更新。新提名者获得了关于如何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发布和维护其国家信息的详细指导和支持。《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通过一系列电子邮件协助《国际植保公约》联

³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国家报告义务小组会议纪要：<http://www.ippc.int/en/core-activities/capacity-development/capacity-development-committee/ic-sub-group/ic-team-for-national-reporting-obligations-nros/>

⁴ 拟修订《国家报告义务指南》信息提交表格：<http://www.ippc.int/en/publications/90611/>

⁵ 拟修订《国家报告义务指南》规范草案：<http://www.ippc.int/en/publications/90612/>

络点。在《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⁶期间提供了额外的信息，以协助促进提交国家报告义务报告，帮助《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维护其国际植检门户网上的国家网页，并处理报告过程中遇到的信息技术问题。

10.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修改了国际植保门户网的构架，以优化性能。国际植检门户网现在能够处理越来越多的用户，并且可以在不中断最终用户活动的情况下加载数据，这使得国际植检门户网更加用户友好。

11. 2021 年通过了第 8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某一地区有害生物状况的确定）修订，一些有害生物状况的类别发生了变化。为了应对这些变化，《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更新了国际植检门户网上的相关下拉菜单，用修订后的第 8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列出的值替换了有害生物状况类别的值。

12.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收到一个《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的请求，要求删除他们发布在国际直报门户网上的国家报告义务文件，因为他们认为缔约方没有法律理由不保留对其提供的信息的完全控制权。《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征求了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的意见，该办公室表示联络点删除自己的数据没有任何法律障碍。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还确认了之前给国家报告义务咨询小组的建议，即“秘书处不得更改或删除缔约方发布在国际植检门户网上的任何数据，通过《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或区域植保组织执行自己的报告是缔约方的法律责任。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还建议，《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不应检查或更正缔约方提供的具体国家信息，《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应仅提供一般性支持和建议，例如关于信息放置的建议。”

13.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第十七次线上会议讨论了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国家报告义务小组向他们提出的关于如何处理删除国家报告义务文件的四个方案，并决定允许《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根据自己的意愿删除国际植检门户网国家页面上的国家报告义务文件。虽然记录将不再可见，但数据将被存档，并且仅在记录的生成者请求时向其提供。

C. 发展缔约方国家报告义务的能力

14. 国家报告义务研讨会通常与《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同时举行，但今年取消了，因为所有《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组织委员会都认为没有必要。在 2021 年举行的所有《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上，都报告了由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

⁶ 2021 年《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情况：<http://www.ippc.int/en/core-activities/capacity-development/regional-ippc-workshops/2021-ippc-regional-workshop/>

员会国家报告义务小组编写的国家报告义务情况介绍。《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提醒所有缔约方和研讨会与会者，他们可以参加国际植保门户网站提供的国家报告义务电子学习课程⁷。

15.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继续编写有害生物报告公告⁸，并不断更新国际植保门户网的国家报告义务统计数据⁹。

16. 电子邮件以不同的频率自动发出，提醒联络点履行国家报告义务。关于联络点的详细联系方式以及有关文件或网址的信息，每 3 个月发送一次提醒电子邮件。对于有害生物报告和紧急行动，每 6 个月发送一次提醒电子邮件。此外，联络点每年 11 月都会收到更新国家植保机构描述、入境点、限定有害生物清单和立法植物检疫要求的提醒。

III. 2022 年国家报告义务工作计划综述

17. 2022 年工作计划包括许多与国家报告义务相关的常规活动，包括：

- 1) 将对国家报告义务活动进行监督，并将编写一份关于国家报告义务 2022 年活动的报告和国家报告义务 2023 年工作计划草案，并在 2022 年底提交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此外，将启动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国家报告义务分组，并将改进国际植保门户网站有害生物报告的展示。
- 2) 将向《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提供直接支持，并且国际植保门户网站编辑也将得到支持。此外，国际植保门户网站的功能性也将得到改善。
- 3) 将通过《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通讯中国家报告义务栏目提高认识，并开发全球线上培训班，发展缔约方国家报告义务的能力。将继续推广国家报告义务电子学习课程。
- 4) 如果植检委同意，将开始修订国家报告义务指南的工作。
- 5) 国家报告义务的活动目前没有资金支持，可能无法完成 2022 年国家报告义务的所有工作计划，一些国家报告义务的活动可能需要暂停，直到资金到位。在此期间，只保留联络点的信息。

⁷ 电子学习课程：<http://www.ippc.int/en/e-learning/>

⁸ 有害生物报告公告：<http://www.ippc.int/en/countries/reportingsystem-summary/all/>

⁹ 国家报告义务统计数据：<http://www.ippc.int/en/nro-reports-and-statistics/>

18. 提请植检委：

- 1) 注意 2021 年国家报告义务活动综述。
- 2) 注意 2022 年国家报告义务工作计划。
- 3) 添加国家报告义务指南（2021-026）的修订版到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主题清单中，并注意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将指定优先级为 1 级。
- 4) 注意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的决定允许《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删除其在国际植检门户网国家页面上的任何国家报告义务文件。虽然记录在国际植检门户网国家页面上将不再可见，但数据将被存档，并且仅在记录的生成者请求时向其提供。
- 5) 注意国家报告义务的活动目前没有资金支持，可能无法完成 2022 年国家报告义务的所有工作计划，一些国家报告义务的活动可能需要暂停，直到资金到位。在此期间，只保留联络点的信息。